

書叢小範師

史育教子女美歐

著 經祖陽 歐

# 歐美女子教育史

## 第一章 緒論

教育史者，所以網羅古來教育之理論及其實際，加以系統的紀述，而闡明其變遷發達之狀況之科學也。若詳言之，則教育史之要素有四：

(一) 教育理論 古來著名之教育學者，其學說思想影響於教育本質者極深；考其變遷發達之狀況，使成爲系統的研究，此教育史所首當從事者也。

(二) 教育實際 實際與理論本相輔而行，社會萬物，日在激盪流轉之中，其隨社會以俱變者，亦無一息之偶停。至教育施行制度及教授管訓諸端，亦決無百年不易之成規，及異地皆同之常法，此其變遷發達之跡，又教育史所不可不明者也。

(三) 教育家之性格及其生活 古來教育理論家或實際家之性格，其與吾人以人格上精神

上之感化者極其偉大，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，此又知人論世者所不容忽視者也。

(四) 教育之背景 歷史之原動力，由於時代之推移及社會之變化者居多，無論何種事實，皆有當時此地之條件限於其中。教育者，不過極複雜之社會中之一現象，且教育與社會常有互爲因果之關係，欲明其真相，則時代之背景尙焉。

要而論之，一般歷史之要素，不外人、時、地、事實、因果之五端；教育史者，即以此五端於教育上求之而已。教育史之意義既如上述，然則其區分果何如乎？有以地域分者，如本國教育史、外國教育史；是有以時代分者，如上古教育史、中古教育史、近世教育史；是有以性質分者，如幼稚教育史、職業教育史、女子教育史是。雖尋常分門別類之事，其勢不能無所遺漏，又往往多雜廁而相掩入；然古今學術，以愈分而愈密，愈闊而愈精。故教育史之研究，亦必先有以觀其會通，而後有以明其一體；所謂會通者，凡關於教育理論實際制度傳記等，皆兼收而並舉之者也；所謂一體者，各取教育中一部分而明其古今推嬗之跡者也；二者相資爲用，不能偏廢。茲編乃專就歐美女子教育述其所以致今日之盛之由，冀爲吾人觀摩之一助耳！

## 第二章 古代之女子教育

人類之有教育，遠在前史時代；然鴻荒初啟，茫昧難稽，典籍流傳，事由後起，故論中外教育者，我國則斷自唐虞，泰西則昉於希臘，勢使然也。至於男女殊形，陰陽異稟，治分內外，位辨尊卑，此三代以來王化之始基人倫之首務。觀於內則之所垂訓：「十年不出，婉婉聽從」而公宮宗室之教，亦諄諄以「四德」爲先，從可識矣。

古代重男輕女，乃東西各國所同。考諸希臘，其愛奧尼亞（Ionia）民族之倫理觀念，殆與東方無甚差異，惟多利亞（Doria）民族則否。多利亞民族之代表者，厥爲斯巴達（Sparta）。其人民之一身，全貢獻於國家，不復以家庭爲念。婦人女子，直接對於國家，負公共之義務，與男子相同；而女子教育之目的，即在使之能各盡其義務。故女子之體育，不讓男子。其國定體操課程，匪獨以步武整齊跳躍、便捷爲已足，即投槍角觝諸術，皆女子所優爲。強健勇敢，相沿成俗，既非伏處閨闥之中，人亦不至疑其德操。丁國家緩急之秋，則同仇敵愾之精神，彌漫全國；勇士之赴戰場也，其母若妻送之曰：「祝

汝平安勝敵，否則裹尸還耳」故能以九千餘之斯巴達人，統御數萬之平民二十餘萬之奴隸，非偶然也。

愛奧尼亞民族，以雅典（Athens）爲代表。其女子之地位極低，在法律上視之與未成年者等，深居簡出，與社會隔絕，對於外界之生活狀態，幾懵然無所知。雅典之教育，本富於自由審美之精神，然其女子教育，則專課以普通之禮法，宗教之儀式，以及讀方書方彈琴唱歌縫紉紡績等事，俾能處理家政，使役婢僕，當教育子女之任。此與斯巴達大異其趣者也。末流之弊，往往以文弱爲美觀，殊大失美育之本旨。希臘教育理論家柏拉圖（Plato）亞里斯多德（Aristotle）師弟二人，皆主張女子教育改良之必要，蓋針對時弊以立言也。柏氏謂：『國家行政之權，雖爲男子所獨操，然家庭責任，委諸女子之手，間接即足以增進國家公共之幸福。子女初生，均收容於共同教育所，兩親對於幼兒之教育，不使容喙。男女六歲以前，受同一之教育，以運動身體爲主，略加遊戲談話，使其心身審美的發達，得以調和。又欲養育健全之子女，應就結婚者之資格，詳爲規定。』亞氏謂：『家族由男女兩性而成，國家之組織，亦何莫不然。故國家制度之美惡，由女子之關係而定。』云云。惜乎兩賢之說，不能回

庸俗之視聽，而雅典之女子教育，遂覺黯然寡色矣！

羅馬女子在法律上地位，亦與未成年男子相同。家庭生活，爲一夫一妻制度；然夫對於妻，有無限權力，妻惟絕對服從而已。女子教育，以思慮縝密性情溫和志操高尚爲主，蓋必如此始能教育其子女也。

當帝政時代以前，兒童教育專於家庭行之。舉凡讀書習字計算以及十二銅標之法，均爲男女所通習；至偉人傑士事功彪炳足資觀感者，乃兒童道德心愛國心所由生，其教育上之價值極鉅，故母教之美譚，亦以此時爲獨著。

第二次布匿克(Punic)戰役後，以羅馬人謹嚴質樸之精神，與由希臘輸入之文化相融和，於是風尚爲之一變，女子亦有入文典學校習希臘詩歌者。及其弊也，崇拜黃金，蔑棄禮法，奢靡之俗成，而道德之念薄，政府至頒布新法律，限制宴會人數，禁止女子美飾，然大勢所趨，固非一人所能挽回者矣。

西洋之近代文明，導源於希臘羅馬，中間與基督教結合，其教義之淪滌於人心者至深且廣，

論西洋女子教育，亦不能不以基督教為骨幹。蓋基督教之人生觀，以神為萬象之根源，人類無論男女，同為神子，本無尊卑貴賤之分。至夫婦同棲，為神所命，權利均衡，乃同伴而非隨屬；故尊重婚姻，勵行一夫一妻之制。又重視兒童，謂赤子之心，真純質樸，毫無僞飾，故兒童乃天國中之最大者，因天國須以和平歡樂充滿之也。兒童對於兩親，敬愛服從，不可或怠；兩親之教誨兒童，匪獨盡其為人父母之道，亦事神之職宜爾。

初期基督教之家庭教育，頗有特長可紀。蓋教育上最重要者，厥惟母性之愛，而純潔圓滿之母愛，莫如聖母馬利亞（Maria），不惜以愛子之故，犧牲一身，保抱攜持，劬勞辛瘁，其見於後人之圖繪與詩歌者，實足為信仰之中心。依此信仰而養成賢母良妻，為數亦決非尠。例如克利索斯吞（Chrysostom）之母安斯撒（Antbusa），年未滿二十，矢志不再醮，專以訓子為務，卒使其子為名賢；奧古斯丁（Augustin）關於宗教教育上偉大之貢獻，亦得力於母教者居多，其明證也。

當時基督教之家庭，母皆親哺其子，失母嬰兒，或由同組者鞠養之，其慈愛亦無異己母。家庭教育，男子隨父習家務，女子從母學女紅，或聽教神前以篤敬虔之念，或慰問疾苦以增慈善之心，寬嚴

互施恩威並用，其精神修養，一以簡樸純潔敬神博愛為歸。

基督教傳播日廣，教會之勢力日增，遂握民庶教化之權。教會所組織之教育機關，最著者曰僧庵學校，初為潛心學道者而設，避塵世之浮囂，樂山林之寂靜，厥後乃成爲學藝之中樞。其規模宏大者，有內學外學之分：內學以容僧侶，外學以待俗人。學科盛崇七藝，復分文法、修辭、論理爲三學，算術、幾何、天文、音樂爲四術。訓練異常嚴肅，毫無假借；僧侶皆安貧守道，終身獨處，持戒堅貞，故能維繫信徒於不墜。

至爲女子而設之尼院（或女子修道院），其規模亦與僧庵大抵相同。間收容五六歲小兒，施以初等教育，此種兒童，名之曰信徒，大抵爲兩親修功德祈福祉而獻身於寺院者也。

基督教名爲發揮平等之精神，而男女之間，究不免有所歧視。舊約創世記載：「上帝耶和華用塵土造人，名曰亞當；復取其肋骨造成女人，名曰夏娃。」並謂：「夏娃被惡魔誘惑，違背主命，是爲一切人類罪惡之始。」新約以弗所書謂：「爲人妻者順服其夫，與教會之順服救主相同。」此其意蓋顯分軒輊，無可爲諱。至中世紀騎士教育興，然後尊重婦人，蔚爲習尚。初祇行於法蘭西南部貴族之

間，後因十字軍興征，夫雲集，耳濡目染，茲風漸盛。當其置身於交遊酬酢之場，禮儀嫋雅，態度溫和，是爲愛情初步；尊事婦人，始終純篤，常以盾之名譽爲重，而一己利益在所不顧。益騎士之理想，在「以精魂獻諸上帝，生命獻諸君王，心情獻諸淑女，而名譽則在己手中」是也。此在當時，誠不失爲適宜之訓練，其影響於女子教育者亦深。女子初依慈母，聞基督教義，稍長則課以女紅，如紡績刺繡縫紉之類；至讀書習字爲重要之學科；又或就專門教師，學法蘭西語，有時且學拉丁語，達一定年齡，得出入宮廷中。至理想婦人在含羞恥之情，備中庸之德，決不以新奇虛飾爲貴也。

及騎士教育衰，市民教育遂代之而起，一方面平民之色彩增豐，而他方面女子之勢力復銳減，此真事之盈虛消長莫測端倪者也。厥後經文藝復興宗教改革時代，而近世之新教育始漸啓。要之：教育之進步，隨社會思想爲轉移。昔爲貴族所壟斷者，今則普周於世俗；雖有强悍暴戾之夫，亦不敢擗其鋒而逆其勢，何則？文質代興，古今異尚，決不能易雕宮於穴處，反玉輶於椎輪也。何況男女尊卑，本非天判，昔日教育之特權，爲男子所獨享，遂使女子之精神生活，不復自儕於人類之中，此豈可以長久乎？故近代先進諸國之女子，皆痛自覺悟，力爭上游，一洗數千百年深閑固拒之恥，而女子教育，大有蒸蒸日上之勢。茲將於第三章以下，分別述之。

## 第二章 近代德意志之女子教育

中世紀之初期，僧庵學校，操教育之特權，貴族女子七歲以上，多入尼院肄業，其所習者爲讀書，讚美歌，及其他手藝。德意志南方，茲風尤甚；然其後漸就衰頹，而女學遂缺然不講。同爲圓顎方趾之人，獨陷於蒙昧無知之境，此有識之士所以深爲慨歎也！微未斯（Vives，一四九一——五四〇）嘗論之曰：『未嘗學問之婦人，天壤之中，比比皆是，其可憫孰甚焉！日月無偏照，雨露無私澤，而智慧之光明，獨不及女子者，何也？女子教育之目的在道德，然欲達此目的，舍學未由，雖系統科學，或遲男子，至古典哲學諸科，乃道德之梯階，女子亦在所宜學，固無所軒輊於其間也。』蓋其言如此。

及馬丁路德（Luther，一四八三——一五四六）興改革宗教，厥功極偉，對於女子教育，亦力爲提倡。嘗謂：『男子有支配土地人民之能力，女子則長於家政，鞠育子女，役使婢僕，皆所優爲，故女子學校亦不可缺。』但路德之意見，以爲：『女子肄業校中，程度無取過深，一日一時已足，餘則在家庭習之。』

宗教改革時代，學校及寺院之規則，多倣路德之制，盛唱女子教育之必要。其女子學校中，且有每日授課四時間者，擇信心深厚曾受教育之年長婦人，付以學校管理之責，其課程爲宗教教義、讀書、紡績等。

十七世紀之教育鉅子，厥推夸美紐斯（Comenius 一五九二——一六七一）其論女子教育，以宗教爲基礎，謂：『男女同爲神造，宜同受上帝之惠，同享天國之福，女子之精神知慮，不讓男子，得從事於政治醫學及其他事業，以謀人類全體之幸福。』

此時丁三十年戰爭，夸氏之抱負，未能見諸實行。十七世紀之終，敬虔主義興，女學始漸有起色。弗蘭克（Francke 一六六三——一七三七）創孤兒院於哈勒（Halle），附設市民學校，一六九年復立 Gymnasium 女學校，以收容上流社會之女子，特聘法國宮中貴女，以監督生徒，教授法語，演習禮儀；至其校中科目，則爲手藝、讀書、算術，及基督教等，又由生徒之希望，得授家事經濟。此校至一七〇三年尚存。

當時法國之宮廷，頗染浮華奢侈之風，故女子教育，亦往往崇尚虛文，爲世詬病；雖著名之散西

爾學校或未能免焉。德既取法於法蘭西，則末流之弊，自勢所必然者矣。

十八世紀國民文學勃興，足以促女學之進步，關於女子教育，著述日宏，然多未能脫舊思想之範圍。碩學如康德（Kant一七二四——一八〇四）亦謂：「宇宙構造之原理，非婦人所與知。」所足差強人意者，當其先德意志女校，強半操諸法人之手，至是各都市中私立學校漸起而代之，且知注重文學美術，此種傾向，雖至今日，尤爲德國女學之特長，不過程度失之太淺，學科未能統一，在當時固無足深怪耳。

哈勒女學校既廢，一七〇五年阿爾丁堡（Altenburg）始設女學校（Magdalenenstift），  
七六年北勒斯勞（Breslau）始設女子實科中學（Mädchenrealschule），此外如諾德豪增  
(Nordhausen)之高等女學校，格丁根（Göttingen）之大學附屬女學校，勃蘭登堡（Brandenburg）  
之女子工藝學校，皆操當時女子教育之權，而以養成賢母良妻爲目的者也。

厥後公立女校日盛，自一八〇〇年至一八二五年，凡二十五年間，增加校數爲二十有奇，故女  
學基礎漸臻確立之境。其學校之建築設備教具等，皆應近代之需求，力謀完善；且高等女學校中，將

普通八學年之課程增爲九年十年者有之，第一外國語（法語）之外添課英語者有之；於是女學校之種類，有歧而爲二之勢，即女子中學校及高等女學校是也。

一八五〇年之頃，公立高等女學校，數以百計，私立立者亦日多，二者均受國家之監督指揮。其不同之點，則公立學校之校長及正教員，多以男子充之，私立學校多用女子。因此之故，上流社會之子女，或反入私立校中，蓋以女子教女子，其性情相近，易於感化故也。

十九世紀工業大興，女子家庭中之職業，半爲機械製造所奪，故所謂女子生活問題，女子職業問題，紛然並起。識者多謂女子學校之組織，宜應時勢之需求，力加改革，其所持之議論，舉其大者，約有數端：一宜應女子之特質力謀所以發展之方；二女校之目的宜與男校相近；三宜注重職業教育；四宜授家事經濟，以爲家庭職務之準備。

一八七二年九月，在中央德意志之隈麻爾（Weimar）市中舉行全國女子教育會，以謀女學之統一。時距新帝國成立不過二年也。此會之目的，在使高等女學校之設立及其位置與他學校及教育行政相關聯，而以法律規定之；此會討論之結果，足爲今日普魯士高等女學校令參考之一助。

其有功於女學，洵非淺鮮。

一八七三年復舉行第二次集會於咸羅威爾(Hanover)市中，此會之結果，即確定學校系統中高等女學校之位置。

德意志又有所謂高等女學校會者，爲高等女學校長及教員組織而成。此會異常發達，至一八九九年，有支會十八所，男會員千三百人，女會員二千六百二十四人。會中每年發行德意志高等女學校男女教員用日記，凡公私立高等女學校一覽表，及女子教育家參考事項，悉詳載無遺，極爲便利。

別有所謂女教員養老會者，凡女教員及幼稚園保姆，皆得入會。自十八歲爲始，應年齡之多寡，每年出一定金額貯於會中，五十歲以後，得收回養老金，故女教員均能忠於厥職，無後顧之憂。一八九八年之終，會員凡三千四百人。

限麻爾市開會之時，公私立學校各代表，意見不無衝突。公立女校代表，主張上級科學用男子教授；蓋德國高等女學校，自六歲入校，至十五歲畢業，雖名爲高等，其下級程度，實與小學校相同，用

女子教授，自足勝任愉快，至上級科學，或有學力稍差之虞故也。然私立校之代表，反對甚力。厥後女教員中向教育部及衆議院提出請願者，絡繹不絕。至一千八百八十八年，政府遂於柏林高等女學校中置女教員補習科，初祇德語歷史兩種，今則各種科學，皆可補習矣。

一千八百九十年五月，中央德意志復新設一德國女教員會。此會之目的，在增進女教員之地位。詳而言之：一、使女教員與小學教育之關係日益親密；二、應教職之要求施預備教育；三、凡女校上級科學之教授以女子擔任；四、增進物質上之利益。至其實行之方法：一、發刊雜誌；二、上請願書於政府；三、設補習科；四、實行疾病貯金之法；五、教職之介紹周旋；六、廣設女教員會，其已設者則互相聯絡以通聲氣。

此會會員，分爲正會員及客員二種；凡女教員皆得爲正會員，其他女子贊助本會者得爲客員，但客員於集議會務之時無發言權耳。會員有三十人以上，得設支會，故其支會之勢力，日益擴張，非獨普及於國中，且推行於國外。會中舉行各事，如教員之補習，文庫之設置，娛樂之集會，疾病之扶持，養老之貯金，生活之便宜等，莫不有共同團結之精神，存於其中。會務發達，良非偶然！

會中發行之雜誌，頗曰女教員，每週一冊；又每年發行德國女教員日記，詳載女子教育之狀況。此會宗旨正大，舉動敏捷，故政府漸為其所動。於一千八百九十四年五月，頒布女學校規則及女教員養成女教員檢定試驗規則，高等女學校之基礎，至此益為鞏固。今記其大要如左：

高等女學校之修業年限，定為九年，但得延長為十年。女子滿六歲者皆得入學。其學科為宗教、德語、法語、英語、算術、歷史、地理、自然科學、圖畫、習字、手藝、唱歌、體操等。蓋於宗教道德之上，施行普通教化，故專門事項須慎避之。

其上則有補習科，程度略進，所修學科為世界歷史、德意志詩史、美術史、外國語、自然科學等。

高等女學校對於衛生，亦極為注意。例如：一級生徒之數，不得逾四十人；各學校中皆有廣大操場，使生徒休息之時，得以自由運動；學科之性質，須費目力者，則於一日中光線最充足之時課之；授課後休憩時間為十分，但每隔兩時，則延長五分；其十五分休憩時內，生徒全部須出教室，使空氣得以流通更換；家庭溫課，亦有限制，下三級生徒每日一時，中三級一時半，上三級（或四級）二時；且不得以繪畫製圖為家庭中課業；此其大概也。

至女教員養成所之課程，通例三年，多與高等女學校聯絡。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之頃，德意志全國中女教員養成所之數，官立者二十，市立者四十二，私立者五十，概取通學之制，其有寄宿舍者裁七校耳。

女教員養成所經政府認定者，為數甚寡，除此項畢業生之外，凡女子年在十九歲以上，就充當女教員者，皆須受檢定試驗，其試驗分為口答筆答及實地授業三種，規則頗嚴，匪可倖而致也！

若欲受科學檢定試驗者，須有五年間從事教職之資格。其試驗科目，得於宗教、德語、法語、英語、歷史、地理、數學、自然科學（後一九〇〇年加動植物科及理化礦物科）之中，任擇其二，試驗分口答筆答二種。尋常女教員，祇能擔任低級，縱在上級，亦不過縫紉圖畫體操等技藝科目而已；惟此試驗及格者，錫以「上教諭」之名稱，得在高等女學校上級擔任科學教授。

又女學校中，若校長為男子者，得置副校長一人，以女教員充之。此亦新令之特色也。

至德國之女子高等教育，其機關頗不完備；所謂大學預備校者，皆為男子而設，女子學校，其程度與之相當，惟私立者有之。此種私立女校，昉於一八九三年，其目的在施高等女學以上之教育，校